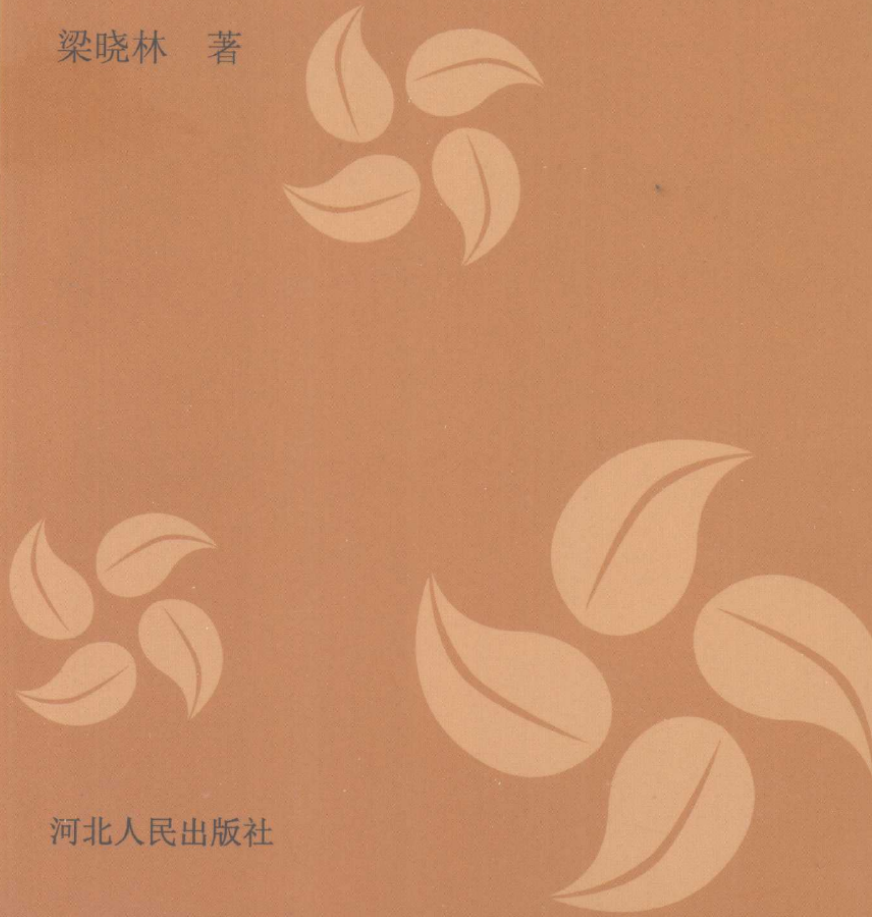




总体教学法的 创新研究

梁晓林 著



河北人民出版社

总体教学法的创新研究

梁晓林 著

河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总体教学法的创新研究 / 梁晓林 著. — 石家庄: 河北人民出版社, 2009.3

ISBN 978-7-202-05076-7

I. 总… II. 梁… III. 中小学-教学法-研究 IV. G632.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 016598 号

书 名	总体教学法的创新研究
-----	------------

著 者	梁晓林
-----	-----

责任编辑	杨永林
------	-----

美术编辑	李 欣
------	-----

责任校对	丁 清
------	-----

出版发行	河北人民出版社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330号)
------	---------------------------

印 刷	石家庄市裕华区天荣印刷厂
-----	--------------

开 本	850 × 1168毫米 1/32
-----	-------------------

印 张	8
-----	---

字 数	200000
-----	--------

版 次	2009年3月第1版 2009年3月第1次印刷
-----	-------------------------

印 数	1-1000
-----	--------

书 号	ISBN 978-7-202-05076-7/G · 1689
-----	---------------------------------

定 价	16.00元
-----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

前 言

目前,高校计算机理论课教师在教学内容的安排上,普遍流行着“枣核型”教学模式:“中间大,两头小”且“中间孤、两头秃”。其表现是:绪论虚、中间重、结尾草,一门学科作为一个整体有失平衡和主导。结果常令学生如坠烟海,虚无缥缈,尽管也能获取几滴海水,却总是看不清大海的轮廓,更别说驾驭大海乘风破浪了。而能得到的是分散和零散的“知识碎片”,正可谓“只见树木,不见森林”。

“总体教学法”意在消除将系统有机知识讲成了孤立的个体事物的弊端,有助于学生在总体中把握个体,在个体中认识总体;有助于教师优化教学资源配置,提高传授效果;有助于学生融会贯通知识、提升理论素养。

本书根据系统论关于事物的整体功能大于其各要素简单相加之和的观点,提出了“总体教学法”,即教学过程不能停留在孤立的个体知识的传授上,而应将其置于学科总体系统中进行描述、演绎和归纳,以形成最大化、最佳化的系统整体效应。同时结合教学论详细论述了基于总体教学法进行的教学活动、教学过程、教学设计和教学评价等。

本书来源于“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十一五规划重点课题”,立项编号:06020378。课题主持人:梁晓林,课题组成员:李宏志、孙立威、周增慧、马辉等。

本书由梁晓林老师负责全书的总体策划、编写、统稿和定稿工作。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课题组其他成员的热心指导和无私帮助,编者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此外在本书写作时,还参考了大量的文献资料,在此也一并向这些文献资料的作者深表感谢。

由于时间仓促和水平所限,书中难免有不当和欠妥之处,敬请各位专家、读者不吝批评指正。

作者

2009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教学及其意义	1
一、教学的涵义	1
二、教学的意义	2
三、教学任务	4
第二节 教学方法	5
一、教学方法的概念、特点及意义	5
二、教学方法的分类	10
三、教学方法的最优化	20
第三节 总体教学法	23
一、总体教学法溯源	23
二、总体教学法所阐发的理念	25
三、总体教学法与传统教学的关系	26
第二章 总体教学法内涵、特点和价值	28
第一节 总体教学法诞生的背景	28
一、知识激增的困惑	28
二、人才培养的迷雾	30
第二节 总体教学法诞生的条件	32
一、信息技术得到广泛应用	32
二、整体美学的诞生	34
三、教改观念的充分孕育	35

四、其他科学理论的发展·····	38
第三节 总体教学法的基本内涵·····	40
一、总体教学法的定义·····	41
二、关于“教学整体”·····	42
三、“教学整体”的建立·····	45
第四节 总体教学法的特点与价值·····	48
一、总体教学法的特点·····	48
二、总体教学法的价值·····	51
第三章 总体教学法的教学目标·····	53
第一节 教学目的与教学目标·····	53
一、教学目的·····	53
二、教学目标·····	54
三、教学目标系统·····	55
四、教学目标的特点·····	57
五、教学目标的功能·····	59
第二节 教学目标的编制与实施·····	61
一、教学目标的编制·····	61
二、教学目标的实施·····	63
第四章 总体教学法的教学主体·····	67
第一节 教师—教的主体·····	67
一、教学中教师的角色及其规范·····	67
二、教师的知识结构与教学能力·····	70
三、教师教学的移情体验·····	78
第二节 学生—学的主体·····	81
一、确立科学的“学生观”·····	81
二、学生集体的教学论意义·····	84
三、学生的移情体验·····	87

第三节 教学中的师生关系	90
一、师生关系的类型与特点	90
二、良好师生关系的建立	95
第五章 总体教学法的教学过程及原则	99
第一节 教学过程概述	99
一、教学过程的构成要素	99
二、教学过程的主要矛盾	102
三、教学过程的本质	104
第二节 教学过程的规律	108
一、教学规律研讨观点述评	109
二、教学过程的基本规律	116
第三节 教学原则体系	124
一、民主合作原则	126
二、系统有序原则	127
三、联系实际原则	128
四、灵活施教原则	129
五、质效统一原则	131
六、审美愉悦原则	132
七、“教”“学”转化原则	133
八、综合创新原则	134
第六章 总体教学法的具体运作	137
第一节 总体教学法的具体操作	137
第二节 总体教学法的运作机理	139
第三节 总体教学法的操作原则	141
一、整体性原则	141
二、层次性原则	142
三、程序性原则	143

四、开放性原则	144
五、现实性原则	145
第七章 高等院校总体教学法模式和原则	147
第一节 总体教学法的模式与意义	148
第二节 总体教学法的基本原则	150
一、整体与局部的一体化	150
二、教学与教材的一体化	151
三、学生与老师的一体化	151
第八章 总体教学法的教学设计	153
第一节 教学设计概述	153
一、教学设计的意义	153
二、教学设计的依据	156
第二节 教学设计的原理与模式	159
一、教学设计的基本程序	159
二、教学设计的模式	160
第三节 教学设计的基本内容	165
一、教学目标设计	165
二、根据学生的现实发展水平确定教学起点设计	170
三、教学内容设计	173
四、教学时间设计	176
五、教学措施设计	183
六、教学评价设计	186
第九章 总体教学法的教学艺术与风格	188
第一节 教学艺术的本质及规律	188
一、教学艺术的本质	188
二、教学艺术的同频共振规律	190
第二节 教学艺术的特点与功能	194

一、教学艺术的特点	194
二、教学艺术的功能	197
第三节 课堂教学艺术	201
一、课堂教学导课艺术	201
二、课堂教学组织艺术	202
三、课堂教学语言艺术	202
四、课堂教学提问艺术	203
五、课堂教学启思艺术	203
六、课堂教学板书艺术	204
七、课堂教学教态艺术	204
八、课堂教学应变艺术	205
九、课堂教学节奏艺术	205
十、课堂教学结课艺术	205
第四节 教学风格及形成途径	206
一、教学风格及其意义	206
二、教学风格的基本特点	208
三、教学风格的形成途径	212
第十章 总体教学法的教学评价	218
第一节 教学评价的意义	218
一、教学评价的概念	218
二、教学评价的作用	219
三、教学评价的范围	220
第二节 教学评价的基本类型及其内容	222
一、总结性评价、形成性评价与诊断性评价	222
二、常模参照评价与标准参照评价	225
三、标准化测验评价与教师自编测验评价	227
第三节 教学评价工具的编制与使用	228

一、有效测验的必备条件	228
二、测验的设计与编制	231
三、测验结果的分析与解释	235
第四节 总体教学法的评价体系	237
一、教学过程的评价	237
二、教学效果的评价	238
参考文献	240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教学及其意义

一、教学的涵义

教学现象是非常复杂的,对于其本质属性的揭示经历了一个认识逐步深化的过程。古今中外教育论著在对教学内涵的理解上不尽相同,或者将教学看作教师的教授活动,或者将教学看作教师“教”与学生“学”的简单相加,或者将教学看作传授给学生知识的活动,或者将教学看作促进学生智能发展的活动,等等。

我们认为,教学是教师“教”和学生“学”的相结合或相统一的活动,具体地说,就是教师指导学生进行学习的活动。在这个活动中,学生掌握一定的知识和技能,同时身心获得一定的发展,形成一定的思想品德。这个定义包含如下三层意思:第一,强调了教师教和学生学的结合或统一。即教师教和学生学是同一活动的两个方面,是辩证统一的。“教”离不开“学”,“学”也离不开“教”;在教学中教与学彼此依存,相辅相成,既不存在没有“学”的“教”,也不存在没有“教”的“学”。教学永远包括教与学,但不是简单的相加,而是有机的结合或辩证的统一。只有教或只有学的片面活动,或者只是这二者的简单

相加而没有什么“结合”或“统一”，都不是真正科学意义上的教学活动。第二，明确了教师教的主导作用和学生学的主体地位。在教学过程中，教师主导着教学活动的方向和性质，学生永远都是学习活动的主人。教师只能指导学生学习而不能代替学生学习，学生只有在教师的有效指导下才能更好地进行学习。既不能以任何形式削弱教师的主导作用，也不能以任何借口剥夺学生的主体地位。只有充分调动教师和学生两个方面的积极性，才能保证教学活动的顺利进行。第三，指出了教学对学生全面发展的促进功能。学生的身心健康成长，离不开学校教学的深刻影响。学校教学不仅使学生掌握一定的知识技能，而且在学生身心发展和形成思想品德诸方面也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只有从理论上全面认识教学的教育功能，才能从根本上克服因片面强调教学的部分功能而带来的教学实践方面的偏差。

二、教学的意义

教学具有重要的意义，这主要是由教学在学校工作中所处的地位和它对人类社会的发展以及个体的发展所起的作用决定的。

（一）教学是学校的中心工作，学校工作必须坚持以教学为主

学校是培养人才的专门场所，教学则是学校培养人才的基本途径，它在学校教育工作中所占的时间最多，涉及的知识面最广，对学生发展的影响最全面、深刻，对学校教育质量的影响也最大。因为中小学是为培养人才打基础的时期，也正是青少年长知识、长身体和形成世界观的重要时期，学校只有认真搞好教学，才能使青少年掌握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发展智力和体力，树立正确的思想观点和道德观念，为全面发展打好基础。可见，只有提高教学质量才能提高教育质量、保证人才质量；而教学质

量的提高,又要依靠学校工作坚持以教学为主来保证。

学校教育必须以教学为主,是就学校的工作安排而言的,指学校应将大部分时间用于教学:在内容上,以学习书本知识为主;在组织形式上,以课堂教学为主,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学校领导、教师必须树立教学为主的思想,同时也要有一定的制度和措施加以保证。教学是学校的中心工作,必须坚持以教学为主,但并非教学唯一,搞“教学压倒一切”也是错误的。因为教学这一教育形式不能脱离其他教育形式孤立地发挥作用,它必须与其他教育形式相联系相配合,所以学校工作应该在保证教学为主的前提下全面统筹、合理安排。

(二) 教学对人类社会和个体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

教学是一种严密组织起来的传授系统知识、促进学生发展的最有效的活动,是贯彻教育方针、实施全面发展教育、实现教育目的的基本途径。各级各类学校的教学工作,对于人类社会和个体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

1. 教学是适应并促进社会发展的有力手段。社会的进步离不开教学。社会要延续和发展,就必须有一代又一代人的接替,每一代新生者都要掌握前代人已经学会的东西,才能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认识和改造客观世界;否则,那将延缓社会的发展。而教学就是把社会和个人——特别是新生一代联系起来的重要纽带,是社会完成人类知识文化传递和继承的中间环节或必要桥梁,是社会延续发展不可缺少的条件。通过教学活动,个体可以在较短的时间内基本掌握人类历史经验的精华,将人类长期积累起来的科学文化知识迅速转化为学生个人的精神财富,有力地促进他们的身心健康发展,使青少年学生的个体发展能在较短时期内达到人类发展的一般水平,以便为其从事各种社会实践并创造新的知识经验奠定基础。所以教学肩负着社会历史的重任,教学对人类

社会的发展和进步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2. 教学是培养学生个性全面发展的重要环节。教学对个体发展的影响是直接而具体的，并在其个性发展的各个方面都有所表现。教学作为实现全面发展教育的基本途径，能够使学生的认识突破时间和空间以及个人直接经验的局限，从而扩大认识范围，赢得认识速度。在教学中，学生可以用较少精力在较短时间内较顺利地获得人类经历几百甚至几千年才获得的大量知识技能，并且在掌握知识的过程中智力也能得到发展。教学可以使学生的政治思想、世界观和道德品质的形成建立在科学知识基础上。因为正确的世界观和高尚的道德情操，特别是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和共产主义道德品质，必须建立在科学基础之上，这是同自发的习俗或宗教迷信相区别的关键所在。教学质量的高低，直接关系到学校所培养出来的人的质量，关系到各种专门人才和劳动后备力量的科学文化水平、政治思想修养和身体素质，从而直接影响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由此可见，学校教学工作无论对个体的发展还是社会的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三、教学任务

教学任务是学校教育目的的具体体现。完成教学任务的过程，也就是实现教育目的，对于具体的教学活动来讲，教学任务是活动的出发点，是确定教学内容和选择教学方法、手段的依据，也是衡量教学活动成败的标准。

教学任务是由不同层次的，例如，各级各类学校、各门学科、各个教学单元乃至每堂课都有各自的教学任务。

第二节 教学方法

一、教学方法的概念、特点及意义

(一) 教学方法的概念迄今为止,人们对教学方法的认识不尽统一,给教学方法所下定义也各不相同,具有代表性的观点就有如下一些:

前苏联学者凯洛夫认为:“教学方法是指教师的工作方式和由教师决定的学生的工作方式。”达尼洛夫、叶希波夫认为:“教学方法是指教师的工作方式和由教师领导的学生的的工作方式,借助于这些工作方式,可以使学生掌握知识、技能和技巧,还可以形成他们的共产主义世界观和发展他们的认识能力。A·П·孔德拉秋克认为:“可以把教学方法看作是教师和学生进行的一系列有明确方向的、符合教学目的、教材内容、科目实质、学生教育程度和智力发展水平的行动。”巴班斯基则认为:“教师和学生在学习过程中为解决教养、教育和发展任务而开展有秩序的、相互联系的活动的方法,就称为教学方法。”

美国学者L·H·克拉克和I·S·斯塔尔认为:“教学方法是教师为达到教学目的而组织和使用教学技术、教材、教具和教学辅助材料的方法。”日本学者藏原三雪认为:“教学方法是教师为了完成教学目的,使学生得到良好的成长,指导他们工作和学习的方法和方式。今天的教学方法不只是传授知识,而且应该想到如何指导课外活动,包括指导、劝告在内,还有实验观察及其他学习活动,教师有计划地指导进行,都应该属于教学方法。”长谷川荣认为:“在教学情境中,教师和学生为了教与学而展开的活动方式谓之教学方式。在这里,着眼于教师的活动方

式谓之教授方式，着眼于儿童的活动方式谓之学习方式，着眼于师生之间的相互作用方式谓之教授学习方式或学习指导方式。所有这些，总称为教学方式。”南斯拉夫学者弗·鲍良克认为：“教学方法是教学的工作方式。教学是师生的共同活动，因此任何方法都具有两方面的意义：既关系到教师的工作方式，也关系到学生的工作方式。”我国学者王策三认为：“可以把教学方法定义为：为达到教学目的，实现教学内容，运用教学手段而进行的，由教学原则指导的，一整套方式组成的，师生相互作用的活动。”吴杰主编《教学论》认为：“教学方法是教师与学生为实现教学目的，完成教学任务所采用的途径和程序。”唐文中主编《教学论》认为：“教学方法是师生为达到一定教学目标而采取的相互关联的动作体系（包括内隐的和外显的动作）。”李秉德主编《教学论》认为：“教学方法，是在教学过程中，教师和学生为实现教学目的、完成教学任务而采取的教与学相互作用的活动方式的总称。”刘继武则认为：“教学方法是师生为了完成教学任务所采用的一系列教学活动方式的组合，它包括教师所采用的教的方法和在教师指导下学生所采用的相应的学的方法。”

综上所述，尽管中外学者对教学方法的界定不尽相同，但在以下几点上却是取得了共识的：（1）教学方法与教学目的相联系，是实现教学目的不可或缺的工具；（2）教学方法是师生共同完成教学活动所采用的手段，而并非单指教师的工作方法；（3）教学方法的功能是多方面的，既可凭借教学方法使学生掌握知识、技能和技巧，也可凭借教学方法使学生形成思想品质和审美观点，发展他们的能力和创造素质。这些共识的取得，为我们进一步深入探讨教学方法奠定了基础。当然，也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如教学方法与教学方式的关系、教与学两方面方法的相互联系、教学方法最邻近的属概念究竟是什么等，没有得到很好地解